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文件

川大锦江教〔2026〕48号

关于举办四川大学锦江学院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了推进我校教育数字化进程，实现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与创新，提高教师数字素养和人工智能应用能力，鼓励教师探索 AI 技术在教学设计、课堂教学、实践教学、课程考核等教学环节的实际应用。经研究，学校决定举办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AI 领航，推动教育教学应用创新。

二、参赛对象

全校教师、辅导员。

三、组别设置

大赛设置两个参赛组别，分别是：

（一）AI 赋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

（二）AI 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应用；

四、大赛实施

大赛时间为 2026 年 5 月-6 月，由教师发展中心负责组织，采取书面评审、现场答辩等方式进行。大赛内容、安排及相关要求详见《四川大学锦江学院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实施方案》（附件）。

五、申报名额及奖项设置

（一）申报名额

根据专业设置，各学院每个专业可申报 1-2 项作品；各教学部可申报 1-5 项作品。

（二）奖项设置

“AI 赋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和“AI 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应用”两个赛道分别设置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5 项，共 20 项，并为获奖教师颁发获奖证书和奖金以资鼓励；一等奖每项 800 元，二等奖每项 500 元，三等奖每项 300 元。

大赛同时设置优秀组织奖 3 项，奖励参赛作品多、比赛成绩优秀、获奖率高的教学单位。优秀组织奖每项奖金 600 元。

六、其他事项

（一）作者应对作品的原创性、真实性负责，如作品引起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其责任由作者承担。

（二）每件作品作者不超过 3 人，不接受以单位名义集体创作的作品。

（三）专职教师限以第一作者身份提交 1 件作品，可参与 2 件作品（包括 1 件负责作品）；兼职教师只能参与 1 件作品。

（四）已获得省级以上教学竞赛奖的作品不得再次参赛。

（五）大赛联系人：教师发展中心 徐文欣，地址：五教一楼教师发展中心办公室，电话：37600267。

附件：四川大学锦江学院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实施方案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

2026 年 5 月 11 日

附件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教师人工智能应用能力大赛 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 大赛设置组织委员会，负责大赛组织筹备、综合协调工作。

组长：张红伟

副组长：何志伟、洪玫

成员：各教学单位分管教学的负责人

秘书：徐文欣

(二) 大赛设置专家组，负责大赛培训指导、技术评审工作。

组长：张红伟

成员：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成员、校外专家

秘书：徐文欣

二、参赛内容及相关要求

(一) 人工智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

聚焦“数字化应用”，突出生成式人工智能与教学设计、实施、评价和育人等多场景融合创新应用，通过教学课例展示教师在真实教学场景中融合人工智能开展教学实践与创新应用的能

力。

提交材料：

1. 教学设计

需包含教学总体思路、学情分析、教学大纲、教案设计等。

2. 微课视频

微课视频 15-20 分钟，内容可呈现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和典型问题解决、知识应用、教学互动、技能操作或实验过程演示等，展现信息化技术与 AI 技术在课程教学流程中的应用。

视频片头要求蓝底白字、楷体、时长 5 秒，显示教材版本、学科、年级学期、课名、教师姓名和所在单位等信息，视频画面的比例为 16：9，大小不超过 600M，文件格式为 MP4，视频中建议出现教师本人讲课的画面。

3. 教学 PPT 课件

提交 1 学时教学课件，应利用 AI 技术和工具进行设计与制作，支持多元化、交互式教学。内容涵盖知识点讲解、教学重难点突破、案例分析、教学互动、技能操作演示等，确保教学目标明确、内容完整、结构合理，能够有效支持教与学，高效完成特定教学任务、实现教学目标。

（二）AI 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创新应用

聚焦教师数字技术与技能，围绕“数字教学创变、教育智能治理、AI 扩优提质”主线，通过 AI 智能体研发与应用实践，推进智能体在教育教学全流程的融合创新实践应用。

提交材料:

1. 设计与应用报告: 报告中提供可运行的智能体链接或二维码, 报告内容包括智能体开发背景、拟解决的问题、智能体设计与实现、核心功能、应用成效及创新性等。

2. 作品展示视频: 时长 10 分钟内, 展示智能体核心搭建步骤, 核心应用功能及效果等。

三、大赛工作安排

(一) 提交参赛作品 (2026 年 6 月 15 日前)

根据教师(或团队)自愿参加的原则, 准备参赛作品及其相关材料, 提交所在教学单位。各教学单位负责参赛作品及相关材料的初审, 并于 6 月 15 日前按要求报送参赛作品和作品汇总表(附件-1)。

材料提交方式: 各教学单位将经审核后的作品材料电子版提交到教师发展中心。参赛作品的命名方式为“学院简称-教师姓名-项目类型”, 如:“商学院-张三-人工智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

(三) 参赛作品评审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

学校教师发展中心组织专家, 按照比赛作品评审指标体系(附件-2), 对教学单位推荐的参赛作品进行书面评审现场答辩。

- 附件: -1. 推荐作品汇总表
-2. 作品评审指标体系

附件-1

推荐作品汇总表

序号	教学单位	参赛组别	作品名称	主讲教师姓名	团队成员	联系方式	推荐理由
1							
2							
3							
4							
5							
6							

附件-2

作品评审指标体系

1. AI 赋能教学创新应用课例

评分指标	评分要点	分值
教学设计 (15分)	教学目标明确、具体，与新课标/人才培养方案紧密结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体现课程思政要求。	5
	教学内容的编排注重知识的系统性和逻辑性，有助于学生对知识的理解和掌握，符合学生的学情，重点突出，难点突破，与教学目标紧密结合。	5
	教学方法和评价方式多样化，充分发挥学生主体作用，全面、客观地评价学习成果和过程，符合新课标/人才培养方案要求。	5
教学实施 (30分)	教学过程突出以学生为中心，环节组织得当，互动性强，充分体现创新课堂理念。	15
	给予学生足够的自主学习时间和空间，引导学生自主探究、合作学习，满足学生多样化的学习需求。	15
数字技术应用 (35分)	数字资源及工具的应用合理恰当，与教学内容高度契合，操作熟练流畅，能够有效提升教学效果，突破教学重难点。	15
	人工智能技术融入教学全过程，不仅仅是作为教学辅助手段，而是与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活动、教学评价等有机融合，能够利用数字技术营造互动性强、个性化的教学环境。	20
教学效果 (20分)	学生能够较好地掌握教学内容，达到教学目标的要求。通过不同评价方式检验学生学习效果，并能根据反馈及时调整教学策略，学习成果显著。	10
	学生对学习内容表现出浓厚的兴趣，积极参与各项教学活动。	10
合计		100

2. AI 教育智能体设计与应用

评分维度	评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创新性 (30分)	功能创新性	是否突破传统教育模式，提出新颖的 AI 教育解决方案	12
	教育理念融合	与新课标/核心素养的契合程度	10
	场景适配性	针对特定教学场景的定制化设计	8
技术实现 (25分)	算法先进性	采用前沿 AI 技术（如大模型、强化学习等）	10
	系统稳定性	运行流畅性及容错处理能力	8
	数据应用	教育数据的合规采集与有效利用	7
教学应用 (25分)	应用场景	覆盖备课、授课、评价等教学环节的完整性	10
	实际效果	提升教学效率/学习效果的可验证性	8
	可推广性	在不同地区/学校的适用性	7
用户体验 (15分)	界面交互	符合师生使用习惯的友好界面设计	8
	响应效率	系统反馈的实时性与准确性	7
文档与展示 (5分)	技术文档	系统架构和算法说明的完整性	3
	演示效果	逻辑性与感染力	2
合计			100

